

关于印发淮安市博物馆改革发展行动计划的 通 知

淮文旅发〔2022〕117号

各县（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文物局）、市各文博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央宣传部等九部门《关于推进博物馆改革发展的指导意见》，根据《关于推进博物馆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苏文旅发〔2022〕45号）要求，进一步推进淮安市博物馆深化改革和高质量发展，现制定《淮安市博物馆改革发展行动计划》，请各单位结合实际贯彻落实，确保改革发展措施落地见效。

淮安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2年9月8日

淮安市博物馆改革发展行动计划

为贯彻落实中央宣传部等九部门《关于推进博物馆改革发展的指导意见》，根据《关于推进博物馆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苏文旅发〔2022〕45号）要求，进一步推进淮安市博物馆深化改革和高质量发展，现制定如下行动计划：

一、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全市博物馆在场馆建设、陈列展示、文物保护、服务水平、人才培养等方面取得大幅进步，实现我市博物馆高品质、差异化发展，做好文物价值传播，讲好淮安故事，推进博物馆跨界融合，赋能社会经济，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二、具体措施

（一）推进场馆提档升级

1. 统筹不同类型博物馆发展。依托大运河文化资源，新建板闸遗址公园、中国水工科技馆，将中国水工科技馆打造成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标志性工程，改扩建淮安运河博物馆、中国漕运博物馆、洪泽湖博物馆，打造特色博物馆群，系统开展大运河文化遗产传承与活化，挖掘淮安丰富的水工文化、水利遗存，探索创新馆藏内容，突出智慧展示。推进淮安市博物馆、周恩来纪念馆创建国家一级博物馆，力争实现“零”的突破，推动6家县（区）级

综合馆达到国家三级博物馆以上标准。

2. 扶持非国有博物馆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利用非国有文物、标本、资料等设立非国有博物馆，加强对非国有博物馆的备案和业务帮扶，健全藏品账目及档案，依法推进非国有博物馆的法人财产权认定，引导地方企业、学校通过购买服务、项目合作等方式，支持非国有博物馆持续发展。加强对未经备案但以“博物馆”等名义开展活动的机构管理。

3. 推动革命类纪念馆发展。鼓励市内各家革命历史纪念馆，围绕党史教育，策划举办一系列红色主题展览，组织开展公教活动和党性教育活动，开发红色旅游精品线路，突出红色旅游区域特色，保障广大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加强新安旅行团纪念馆、黄花塘新四军军部纪念馆等场馆展陈、文物库房提升，加快基础设施建设，2025 年底前完成市内所有革命场馆现代化文物库房建设。加强传统媒体宣传，推动新媒体融入，促进红色资源的多样化利用和多渠道展示，积极创建红色品牌。

（二）提升陈列展览质量

4. 强化科技支撑。大力发展智慧博物馆，以淮安市博物馆为试点，运用 VR、AR 等智慧博物馆技术，推进“云观博”的推广应用，加强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在陈列展示、观众服务开发领域的应用，做好文物资源数字化保护展示利用，充实数字博物馆，深化博物馆“云展览”，逐步构建资源数字化、管理智慧化、服务智能化的博物馆传播推广体系。

5. 创新陈列展示。鼓励各博物馆相互交流、联合办展。委托专业设计团队进行方案设计，对淮安市博物馆二、三、四楼展陈进行整体提升，力求让文物“活”起来、“火”起来，“用文物说话”，力争 2023 年底完成。支持各博物馆梳理现有馆藏文物资源，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展览设计，按照 1—2 个不同主线串联打造特色展览，每年推出至少 1 个时代化表达、特色化呈现的原创性主题展览，确保博物馆基本陈列与时俱进、主题突出、导向鲜明、内涵丰富；大力实施流动博物馆工作，创新工作方式，开展流动博物馆进机关、进军营、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进工厂的“六进”活动，并定期更新展览内容，扩大博物馆展示的覆盖面；规范博物馆陈列展览备案和文物借展工作，要求市内各博物馆规范材料审核，严格把关展览主题、讲解词、内容等，确保陈列展览符合时代要求和价值导向，切实提升博物馆陈列展览质量。

（三）强化文物藏品管理

6. 优化征藏体系。树立专业化收藏理念，加强基层文物保护的宣传，提升群众文物保护意识，组织做好群众动员，全面落实文物保护工作。同时强化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相关藏品征集；注重旧城改造、城乡建设等反映经济社会发展变迁物证的征藏；丰富自然、科技、现当代艺术、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专题收藏。拓展藏品入藏渠道，适时开展考古出土文物和涉案文物移交专项行动，鼓励公众向博物馆无偿捐赠藏品。

7. 提升保护能力。建立淮安市可移动文物资源数据中心，健

全博物馆藏品登录机制，推动市内各博物馆数字资源接入，预计“十四五”末完成各博物馆数字信息登录工作，实现全市博物馆藏品动态化精准管理。继续实施馆藏纸质文物、金属文物、陶瓷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强化预防性保护，提升地市级以上博物馆藏品保存环境监测、微环境控制、分析检测等能力，加大县市级博物馆库房、展厅预防性保护建设力度，完善博物馆安消防制度建设和设施配备，做好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工作。

（四）提高公共服务能力

8. 发挥教育功能。实施文物惠民工程，发挥市内多家全国、省、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开展多种类主题教育活动，重点博物馆年举办讲座、论坛等社会教育活动达到 70 场（次）以上，每年完成送展进校园不少于 50 场。利用周恩来纪念馆、黄花塘新四军军部纪念馆、苏皖边区政府旧址纪念馆等红色资源，开展周恩来精神学习教育、“红色基因”传承教育活动。推进市内重点博物馆在馆内设置专门的社会教育场所、提供专家讲解服务，将文物所承载的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制度文明研究，阐释到位，面向不同群体，举办经典诵读、艺术沙龙、手工艺作坊等体验式公益文化活动，深化我国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传播工作。

9. 完善服务效能。继续做好博物馆免费开放，“十四五”期间，国有博物馆每年免费开放时间不少于 300 天，非国有博物馆不少于 240 天，鼓励博物馆延时错峰开放和开展夜间服务，全市各类博物馆、纪念馆每年举办专题展览不少于 60 场，年接待观众量达

到 400 万人次以上,群众满意率达到 95%。深化博物馆对社会特殊群体及相关行业的公益性服务项目,加大博物馆线上展览、教育活动、讲座讲坛、视频直播等策划力度,构建线上线下相融合的博物馆传播体系。推动博物馆优秀文化走进商场、公交等公共空间,促进传统文化和现代生活的连接,推动博物馆成为赋能城市经济发展、彰显城市文化形象的“会客厅”。

10. 推进文旅融合。实施“博物馆+”战略,促进博物馆跨界融合:鼓励我市重点博物馆创建江苏省博物馆研学基地,依托馆藏资源,设置适合不同学龄、与历史、艺术、文学等学科有一定关联度的社教项目,开发教辅产品,吸引中小学生走进博物馆,结合馆藏文物研究开展研学游,根据不同学段和地区学生的素质教育需要,创设智慧化研学活动情景;推进淮安区利用周恩来纪念馆、周恩来故居、新安旅行团纪念馆等红色旅游资源创建全国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力争 2025 年底前完成;联合省内知名文创产品设计公司进行文创产品设计、营销、推广,提高经济效益的同时提升博物馆的知名度。多措并举,全方位推动我市博物馆高质量发展。

三、保障措施

(一) 完善管理体制。扎实推进淮安博物馆总分馆建设,推动淮安市文博馆群优化整合,以展陈出新为亮点,深度发掘文物背后的故事,吸收国内业界知名博物馆总分馆、博物馆联盟的建设运营经验,以市博物馆为总馆,吸纳县区博物馆为分馆,构建

统一文物调配，统一展陈策划，统一人员培训，统一服务标准的“四统一”工作机制，总分馆间进行资源共享，提升运营管理及服务水平，实现“大馆带小馆”。

（二）拓宽经费来源。积极扩大经费来源渠道，鼓励企业和其他社会组织支持博物馆事业，引导社会捐赠及社会力量参与博物馆的建设和管理，吸引有信誉的服务机构为博物馆提供保安保洁、陈列设计、物业管理等工作服务，节约成本，提高效益。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专业人员的培训学习，提高专业技术力量和扩充基层人员知识的储备。推进博物馆与行业学会、协会及高校等科研机构的合作，积极开展有针对性的专业研究。同时加强人才资源整合，强化对馆内人才培养，尽快提升博物馆从业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能力，确保博物馆事业的可持续发展。加强与省内知名博物馆实践交流，通过进修、培训等形式，优化专业队伍层次结构，力争 2025 年中高级职称人才数量增加 20%，努力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结构合理的“文化准军”。实施博物馆讲解员队伍素质提升行动计划，组织开展讲解员大赛，大力培养专兼职讲解员；扩大志愿者服务队伍，注重培养小小讲解员，激发起社会公众持续的热情和兴趣，让更多人参与博物馆教育。